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

燦盛文化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9)

正面盈利預告 估計虧損大幅減少

本公告由燦盛文化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財年」）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預期2024財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虧損將大幅減少，金額介乎約人民幣7百萬元至人民幣8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財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為人民幣1,288.5百萬元。倘不計及本公司於2024財年產生的一次性復牌開支，預期本公司於2024財年將錄得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介乎約人民幣0.5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5百萬元。

預期本公司虧損淨額的大幅減少乃主要歸因於2023財年一次性減值及撇銷，詳情如下：

- (i) 節目版權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413.9百萬元；
- (ii) 確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33.9百萬元；
- (iii) 撇銷預付款項約人民幣252.3百萬元；及
- (iv) 撇銷電視節目投資約人民幣151.2百萬元。

本公司尚未落實本集團2024財年的財務業績。因此，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就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得出，包括本集團2024財年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公告所載資料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並經進一步審閱後可能會作出進一步調整；且僅供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參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2024財年的年度業績公告，其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3年3月31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煜盛文化集團*
主席
蘇磊

香港，2025年1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蘇磊先生、馬洪森先生、韓浩先生及單亦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伍亞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紹麟先生、徐穎德先生及許鎮德先生。

* 僅供識別